

华北地区民航空管行业运行信息报送 规定(暂行)

一、适用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华北地区的民航空管行业管理部门以及从事和提供民用航空空中交通管制服务、航行情报服务、通信导航监视服务及航空气象服务的单位(以下简称民航空管运行单位)的空管运行信息的报送。

本规定中的华北局空管行业管理部门是指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的空中交通管制处(空管处)、通信导航监视处(通导处)、航空气象处(气象处)及各监管局的空中交通管理处。

本规定中的民航空管运行单位包括华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以下简称华北空管局)及其下辖各空管分局(站),辖区内各机场管理机构及其下属的民航空管运行部门。

二、目的及依据

为进一步加强华北地区民航空管安全信息的管理工作,规范空管安全信息的报送程序,及时分析和把握空管运行风险,根据《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民用航空空中交通管理运行单位安全管理规则》等规章,结合辖区空管运行现状,制定本规定。

三、报送内容

(一) 空管运行单位报送内容

1. 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人员变动情况

单位内设机构、安全管理岗位、技术管理岗位、管制运行岗位、内设机构职责和岗位职责、管制人员的增减等变化情况的简要描述。

2. 空管安全评估情况

根据《民用航空空中交通管理运行单位安全管理规则》需要开展空管安全评估的启动、进行中、完成及是否已向监管局备案等情况的简要描述。

3. 军民航协调情况

4. 管制协议的签署和修订情况

5. 本月发生的不安全事件

一般差错（含）以上事件以及未定性事件，只需时间、地点和简答的一句话描述。

6. 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协调解决的情况

本单位和上级单位解决不了的需局方帮助解决的请用黑体注明。

7. 实际运行与现行法规标准的差异

法规标准未涵盖或虽然涵盖但是本单位实际运行特点决定其做法有特殊性的，需要同时注明是否已经经过法规修订渠道反映该情况。

8. 工作量（架次）及分布情况

9. 通信导航监视设施设备运行总体情况，故障及停机情况，设备遗留问题解决情况，航空无线电干扰源查找情况、运行态势分析和建议。

10. 气象预报准确率、观测错情率和技术装备运行正常率。

11. 气象设施设备（自动观测系统、信息系统、雷达）运行情况及更新改造情况。

（二）监管局报送内容

各监管局空管处除上报各运行单位报送内容外，还应报送以下内容：

1. 本监管局落实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
2. 本监管局落实安委会布置任务情况；
3. 行政检查执行情况；
4. 重大活动中空管运行保障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5. 辖区空管运行单位存在的主要运行风险；
6. 下月安全管理工作重点、行政检查重点；
7. 监管局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

四、报送程序

各空管运行单位应当在每月1日（遇节假日顺延）前，以《民航华北地区空管行业运行信息月报表》（附件）的形式向所在地监管局空中交通管理处报送本单位上月空管各

专业部门运行信息。

各监管局空中交通管理处应对收到的信息整理汇总，在每月3日(遇节假日顺延)前，以《民航华北地区空管行业运行信息月报表》的形式向管理局报送上月辖区空管行业运行信息。

管理局空管处负责收集各监管局上报信息，并将有关信息转发通导处、气象处，共同分析总结相关信息，在每季度5日(遇节假日顺延)前上报民航局空管行业办公室。

各空管运行单位应当使用传真或电子邮件(如内容涉密须使用保密渠道)向属地监管局报送月度运行信息；各监管局空管处使用内网邮箱(如内容涉密须使用保密渠道)，向管理局空管处报送辖区空管运行信息；管理局空管处以内网邮箱(如内容涉密须使用保密渠道)形式，将季度运行情况报告上报民航局空管行业办公室。

五、其他要求

(一)华北地区空管运行单位应及时报送空管运行信息，并对报送信息和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二)各监管局空中交通管理处应及时报送空管运行信息，并对空管运行单位报送的信息进行核实。

(三)由于《民航华北地区空管行业运行信息月报表》不可能涵盖所有运行信息内容，如有其他情况需要上报，各运行单位及监管局可用报告形式加以补充说明。

（四）出于行业管理或监管工作需要，监管局可以要求辖区内的空管运行单位报送其他空管运行信息，但是应当明确报送信息的内容、用途和方式，具体报送方法商空管运行单位确定。

（五）如需要，管理局空管处可以要求华北空管局报送华北地区空管系统空管运行的总体情况信息。

（六）各运行单位要积极与属地监管局建立信息报送联系，各监管局应积极给予协助及配合。

六、本规定自下发之日起开始执行，有效期三年。

附件：民航华北地区空管行业运行信息月报表

民航华北地区空管行业运行信息月报表（正面）

单位						签发人		
时间	年 月 日			填报人				
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人员变动情况								
空管安全评估情况								
军民航协调情况								
管制协议的签署和修订情况								
本月发生的不安全事件								
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协调解决的情况								
实际运行与现行法规标准的差异								
通信导航监视设施设备运行总体情况								
气象预报准确率、观测错情率和技术装备运行正常率								
部门名称	月总架次	最高小时高峰架次	军航架次	通航架次	VIP	专机		

民航华北地区空管行业运行信息月报表（反面）

本监管局落实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监管局填写）

本监管局落实安委会布置任务情况（监管局填写）

行政检查执行情况（监管局填写）

重大活动中空管运行保障情况和存在的主要问题（监管局填写）

主要民航空管运行风险情况（监管局填写）

下月安全管理工作重点、行政检查重点（监管局填写）

其他需要上报的内容